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 四 三 六 八 次 会 议

2001 年 9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12 时 25 分举行

纽约

主席:	莱维特先生		(法国)
成员:	孟加拉国		乔杜里先生
	中国		陈旭先生
	哥伦比亚		巴尔迪维索先生
	爱尔兰		瑞安先生
	牙买加		沃德先生
	马里		图雷先生
	毛里求斯		格库尔先生
	挪威		格拉姆-约翰森先生
	俄罗斯联邦		格拉诺夫斯基先生
	新加坡		叶先生
	突尼斯		杰兰迪先生
	乌克兰		克罗赫马尔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尔登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罗森布拉特先生

议程项目

东帝汶局势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下午 12 时 2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东帝汶局势

主席（以法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查其议程上的这个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在其此前的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在与安全理事会成员协商后，我被授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回顾其过去关于东帝汶局势的决议和主席声明。

“安全理事会热烈欢迎于 2001 年 8 月 30 日成功地举行东帝汶首届制宪议会的选举，特别是选举的井然有序与和平的进行以及非常高的参选人数，这表明东帝汶人民希望建立一个充分的参与性民主。在这方面，安理会赞赏地承认东帝汶领导人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并欢迎印度尼西亚政府在选举期间所提供的合作。

“安全理事会感谢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促进顺利和有代表性的选举过程。安全理事会呼吁各方充分遵守和实施为基础广泛的制宪议会提供基础的选举结果。安全理事会期待着在第 1272（1999）号决议的框架内于 9 月 15 日成立制宪议会和新内阁。安全理事会呼吁各方共同努力以起草一个反映东帝汶人民意愿的宪法并进行合作以成功完成实现独立的最后步骤。这一切都发生在东帝汶逐步实现稳定的一个复杂进程中，这个进程将需要一些时间并将有很多行动者的参与。

“安全理事会重申在东帝汶独立后大量国际人员的存在非常重要。

“安全理事会期待着收到秘书长的以过渡和独立后时期为核心的报告。”

本声明将在文号 S/PRST/2001/23 下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上这个项目的审议。

下午 12 时 30 分散会